

中國氣文化叢書

三才大觀

中國象數學源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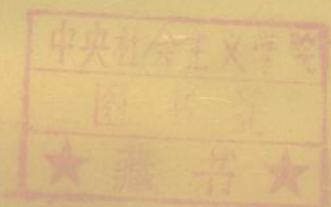
鄒良 著

華藝出版社 中國·北京

中國氣文化叢書

鄒良主編

DF79/34



三才大觀

中國象數學源流

鄒良著

華藝出版社

(京)新登字 124 号

三才大观

中国象数学源流

主编: 鄢 良

出版: 华艺出版社

印刷: 国防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发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开本: 787×1092 1 / 32

印张: 11.25

字数: 180 千字

版次: 1993 年 8 月第一版

印次: 1993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1—6000 册

ISBN7-80039-633-9 / G · 92

定价: 8.60 元

86601

中国气文化丛书顾问委员会

DE 7-1/32

程思远 (中国) 矢数道明 (日本) 张岱年 (中国)
何丙郁 (英国) 席文 (美国) 冯契 (中国)
戴思博 (法国) 王玉川 (中国) 胡道静 (中国)
李经纬 (中国) 何万成 (加拿大) 陈太羲 (中国)
成中英 (美国) 席泽宗 (中国) 冯理达 (中国)
汤一介 (中国) 山田庆儿 (日本)

召集人: 李经纬

中国气文化丛书编委会

主编: 鄢良

副主编: 黄一农 金丽红

委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立军 (北京) 王振瑞 (河北) 石松 (北京)
李申 (北京) 李宁 (北京) 李存山 (北京)
李志林 (上海) 李燕 (北京) 刘运兴 (山东)
江晓原 (上海) 张延生 (北京) 沈宁 (北京)
时骏 (北京) 汪前进 (北京) 金丽红 (北京)
费秉勋 (陕西) 黄一农 (台湾) 鄢良 (北京)
黎波 (北京)

编务主任: 黎波 (兼)

秘书: 曹丽娟 郑志清

总 序

近现代以来，国内外学者对中国传统文化的研究主要是参照西方文化中的学科划分方式及其研究方法来进行的。这种方法相当于把中国传统文化作为素材而按照西方文化的结构方式来对它重新加以整理和构建。它对于帮助现代的人们了解和理解中国古代文化当然是有益的，但也有着严重的弊病；这种弊病主要在于它不利于人们全面地认识中国传统文化的原貌。它使得中国传统文化中的某些本来不突出的成分被突出了，而那些本来很突出的成分反而隐没不显；有些成分的本来意义被忽略了，有些部分则被赋予了它本来所不具有的意义；有些本来互不相属的成分被强扭在一起，而有些本来合为一体的成分却被强行分割开来。从而，它所反映的就不是中国传统文化的自然的面貌，而是经过加工、修整过的面貌。这样作虽然也发掘出中国传统文化中以前未被注意的特点和有价值的成分，同时也容易忽略和掩盖另一些特点和有价值的成分。

八十年代以来，我们欣喜地看到这种局面已经有所改观。无论是在国内，还是在海外；无论是在大学、研究院（所），还是在民间，我们都可以发现许多从中国传统文化的固有体系来研究它的人们。中国传统文化的整体性已为越来越多的学者所注意，中国传统文化研究领域中的许多“盲区”也逐渐有人问津。“气文化”即是在过去几十年里长期未受到应有的重视而在近几年已为越来越多的学者所注意的中国传统文化中的重要领域。

“气”是中国古代学术中最基本的哲学范畴。围绕着对

“气”的认识形成了中国古代各种各样的自然哲学理论，这些理论不仅贯穿到诸子百家之学中，成为它们学说的哲学基础；而且也融入到了中国古代其它知识性、或实用性、或艺术性的学科之中，成为它们的基本理论，对中国古代人们的思想、生产、生活和政治都有深刻的影响；即使是现在，这种影响在中国以及海外许多地区也依然存在。我们这里所说的“气文化”即是指以“气”为核心范畴的中国古代自然哲学及其应用性或相关的学科，涉及医药、气功、养生、武术、政治、伦理、兵法、宗教、术数、巫术、文学、书法、绘画、天文、历法、农学等等。可以说，气文化是中国传统文化的大本营。

气文化反映了中国人把握自然、社会和人生的独特认识路线和行为方式，是中国传统文化有别于西方文化的根源之所在。中国气文化所特有的观念系统和思想方法凝结着中华先哲的睿智和精思，具有鲜明的华夏民族文化特征和浓郁的东方神秘主义气息。越来越多的中外文化界人士认识到，传统的中国气文化与高度发展的现代文明不仅有相辅相成的互补关系，而且最新的现代科学理论与东方神秘主义哲学也有二轨平行、异曲同工之妙；在某些方面，中国传统气文化甚至有超时代的发现和思想。因此，当现代西方文化在世界范围内日益广泛而深入地影响着人们的观念和行为时，传统的中国气文化在海内外也引起越来越多的人们的注意。现代人们对中国传统气文化的兴趣不仅仅在于把它作为人类历史上曾经有过的一种民族文化来加以了解，更重要的是要从中发掘出在现代仍然有实用性、或科学性、或哲学性价值的成分，为发展人类的现代文化服务。

毫无疑问，中国古代气文化是最集中地体现在中国古代

的典籍中；而现存的中国古籍可谓浩如烟海，汗牛充栋，加之古今汉语书面语言的差异以及图书印刷方式的变化，一般人士对它们往往莫知所从或望而生畏，使得中国气文化难以广泛地为现代的人们所了解。为系统、准确、清晰、简捷地把中国传统气文化传递给现代的人们，以满足海内外人士了解中国传统气文化的需求，我们特组织编写这套大型系列丛书——《中国气文化丛书》。这套丛书力图在作者对历代古籍作深入系统的整理研究的基础上，以通俗晓畅的现代语言准确地把中国传统气文化原原本本地介绍给现代读者。为了充分保持中国传统气文化的原有价值，丛书将以尊重历史、真实准确为首要的编写原则，力求使中国传统气文化以其真实的面貌，而不是以扭曲的、肢解的或改装的形式出现在读者面前。

这套丛书将包括以下三种类型的著作：其一，历史类，着重叙述中国气文化中有关学科的历史沿革及其基本理论或思想方法；其二，应用类，着重开发和介绍中国气文化中有关学科的现代实用价值，主要是医药、气功、养生、武术等等；其三，发展类，运用中国气文化中的固有概念、理论和思想方法来探索现代科学、哲学等领域中的一些重大理论问题，以及中国气文化与西方文化或现代科学、哲学的比较研究。三类著作的比例为6/3/1。

丛书的编写采用自由撰著与经典注解两种形式，当然一种书中也可同时这两方面的内容。全套丛共五集五十种，平均17万字一种。各书之间既互有关联，又各有相对的独立性，但整套丛书都围绕“气”这一核心概念，力求从各个不同角度反映出中国气文化的全貌。

这套丛书从初倡到第一批书稿付印将近有四年时间。从

写书出书的准备过程来说，这一时间也许并不算短；但中国气文化的大部分领域尚是正在开垦和有待开垦的处女地，每一本书稿的撰写都是以对气文化中某一方面的系统研究为前提的，每一部书稿的选题实际上也就是一个较大的研究课题，而就中国气文化这一个系列的研究课题来说，四年的时间又是相当短的。加之我们编委成员和作者队伍又主要是三十至五十岁的中青年，虽然精力充沛，热情很高，但毕竟功力有限，因此，丛书无论是从总体上，还是就每种子书来说，都难免有不成熟之处。我们把这套丛书视为我们初步的研究工作的总结，作为引玉之砖。对于书中的错误和疏漏之处，我们衷心期待着广大读者们的批评指正！同时，如果这套丛书能够满足或部分满足读者们了解中国古代气文化的兴趣，或从中受到启迪，或从中有所收益，我们就会感到欣慰！

《中国气文化丛书》编委会

一九九一年十月

一、象数学概要

1、象数与象数学

近几年来由于《易》学热的兴起，“象数”和“象数学”这两个名词对于许多人来说可能已不陌生。不过，我们这里所说的“象数”和“象数学”与现在一般人们所理解的“象数”与“象数学”可能不尽相同。因此，在本书的开篇有必要首先对两个名词加以界定。什么是象数学？顾名思义，象数学是以象数为研究对象的一门学科。因而，要确定象数学的具体意义及其范畴，必须首先明确什么是象数。

(1)、象数

“象数”一词由“象”和“数”两个并列名词组合而成，其字面意义分别指形象、表象和度数、量度。最早将“象”与“数”联用者，见于《左传》。晋大夫韩简云：

龟，象也；筮，数也。物生而后有象，象生而后有
滋益，滋而后有数。（《僖公十五年》）

这里虽然首先言及龟和筮，并把它们分别与“象”和“数”联系起来，但这段文字着重是讲一般意义上的“象”“数”。从中可

以看出，“象数”的一般意义是指客观事物产生和增长时所显示出的形象和量度。当“象”“数”与龟筮相联系，即龟之“象”和筮之“数”，则分别特指占卜时灼龟所得龟板裂纹之形象和蓍草演算所得之数目，这种意义仍然是从“象数”的一般意义中限定而来的。对于“象数”的这种一般意义，隋·萧吉在《五行大义·序》中作了全面的发挥。他说：

龟则为象，故以日为五行之元；筮则为数，故以辰为五行之主。若夫参辰伏见、日月盈亏、雷动虹出、云行雨施，此天之象也；二十八宿、内外诸官、七曜三光、星分岁次，此天之数也；山川水陆、高下平、岳镇河通、风回露蒸，此地之象也；八极四海、三江五湖、九州百郡、千里万顷，此地之数也；礼以节事、乐以和心、爵表章旗、刑用革善，此人之象也；百官以治、万人以立、四教修文、七德阅武，此人之数也。

在这里，“象数”指天、地、人，即宇宙间一切事物存在和运动变化所表现出来的形象和量度。宋徽宗赵佶承袭《左传》原文对“象数”一词的意义作了更为简明的阐述，他说：

见乃谓之象，物生而可见，是谓有象。有象矣，则因象而溢益，是谓有滋。物之滋而日蕃，则一、二、三、四之数自此而始矣，是谓有数。（《宋徽宗圣济经·制字命物章》）

“象”的特征是可以为人所见，它是指有形之物的可见形象，只有在有形之物产生以后才有其“象”。事物有其形象（实即有其形体）之后会不断滋长增多，在这种过程中即有数的关系，由一而二，而三，而四，……这就是“数”。因此，客观事物的形质或实体是“象数”的基础；反过来说，“象数”是事物形质或实体的外在表现，正如北宋象数学家邵雍

所云：“象起于形，数起于质。”（《皇极经世观物外篇衍义》）

中国古代象数学认为，天地万物不是从来就有的，而是从无到有的；在天地万物产生以前，只有无形的元气而没有有形的事物。由于“象数”是有形之物的可见形象及其量度，因此在天地产生以前自然也就没有可见的“象数”。所以《天元发微》说：“天地开辟之初，太极浑沦，象数未显，此河图洛书所以开圣人也。”明代医学哲学家张景岳更明确地说：

体象之道，自无而有者也。无者先天之气，有者后天之形。……无声无臭者先天，有体有象者后天。先天者太极之一气，后天者两仪之阴阳，阴阳分而天地立，是为体象之祖，而物之最大者也。（《类经图翼·运气上·阴阳体象》）

太极本无极，无极即太极，象数未形而理已具，万物所生之化原。……太极动而生阳，静而生阴；天生于动，地生于静……一动一静，互为其根，分阴分阳，两仪立焉。是为有象之始，因形以寓气，因气以化神，而为后天体象之祖也。（《类经附翼·医易》）

“先天”指在天地产生以前，“后天”指在天地形成以后，“体象”指事物的质体、形象。张景岳的这两段话虽然各有侧重，但都表达了这样的一种认识，即：体象是从无到有的，在天地产生以前只有理和气（太极），却没有象和数的表现，体象和度数出现于天地产生之后；太极动静而生阴阳，由阴阳而形成天地；天地的形成是体象的起始。从张景岳的第一段话中还可以发现，声和臭（同“嗅”，指气味）也属于体象的范围；也就是说，“象”并不仅仅指事物的形状、颜色等视觉表现，而且也包括其声音、气味等各种各样可为人感知的表现形式。

综上所述，可以对“象数”下这样的定义：“象”指表象，包括客观事物一切可为人感知的表现形式；“数”指度数，包括事物存在和发展变化过程中的一切量度和次序关系。这是象数的第一种意义。显然，这种意义上的“象数”属于客观的“象数”。

还有另一种意义的象数，即《周易》一书中的“象数”，今人高亨对此有明确的描述：

何谓象数？简言之，象有两种：一曰卦象，包括卦位，即八卦与六十四卦所象之事物及其位置关系。二曰爻象，即阴阳两爻所象之事物。数有两种：一曰阴阳数，如奇数为阳数，偶数为阴数等是。二曰爻数，即爻位，以爻之位次表明事物之位置关系。¹

也就是说，《周易》之“象数”为《周易》一书中卦爻之象与数所象征的事物、数目以及事物间的位置关系。推而广之，不仅《周易》一书中卦爻之象数为“象数”，而且一切由人所作的摹拟或概括天地万物存在和运动变化方式的各種象征性图形、符号以及其中的数目和次序关系及其由这些图形和符号所代表的事物及其量度次序关系等均为“象数”，诸如九宫图数、河洛图数、先后天八卦方位图、天根月窟图、太极图、纳音、纳甲、五行生成数、干支甲子等等。由于这种“象数”并非事物本身之客观形象和量度，而是人拟物或据物而作的图形、符号及其数与关系，所以属于主观的、抽象的“象数”。这种意义上的“象数”多与《易》学有关，是《易》学中象数学派的基本内容。清人黄宗羲作《易学象数论》，其《易》学象数内容如《四库全书总目》所云：

¹ 《周易大传今注·卷首》，14页。

前三卷论河图、洛书、先天方位、纳甲、纳音、月建、卦气、卦变、互卦、筮法、占法，而附以所著《原象》为内篇，皆象也；后三卷论《太元》、《乾凿度》、《元包》、《潜虚》、《洞极》、《洪范》数、《皇极》数以及六壬、太乙、遁甲为外篇，皆数也。（《经部·易类》）

当然，这种意义上的“象数”并不仅仅为《易》学所独有，《易》学之外的象数学说，如阴阳五行学说也常使用这种意义上的“象数”概念。其实，如五行生成数、太乙、遁甲、六壬等初本与《易》学无涉，到汉代以后才为人援之以入《易》学。

通观中国古代的象数学，“象数”这一概念同时具有上述两种意义，既指客观的事物之形象与量度，也指主观抽象的图形、符号与数字。尽管在现在看来这两种意义上的“象数”有迥然之别，不可混用，不过在古人看来，二者并无实质性区别。古人并不把后一种意义上的“象数”作为纯主观的发明，而看作是客观的、自然的象数的反映或摹拟，与自然之象数本身并无矛盾。例如，河图洛书本之于宋代道士陈抟，而南宋大儒朱熹却认为它是“天地自然之易”（“易”在这里相当于规律），^① 纳甲法本是两套符号（八卦和十干）的配合，而沈括却认为它“冥合造化胎育之理，此至理合自然者也”。^② 正因为如此，所以中国古代的象数学在使用“象数”这一概念时，并不区别它是自然客观之象数，还是主观抽象之象数。不过，在现在看来，这两种意义的“象数”应区别看待。为了以示区别，我们把客观自然的象数称为“广义的象

①《周易本义·图说》。

②《梦溪笔谈校正·象数》卷七，327页。

数”，而把主观抽象之象数称为“狭义的象数”或“《易》学象数”。在本书中，除非作特殊的说明，则后文中出现的“象数”均指广义的象数。

(2)、象数学

笼统地说，象数学就是关于象数的学说。但这只是点出了象数学的研究对象，还没有涉及其内容。其研究内容是什么呢？概而言之，是象数之理。中国古代象数学将象、数、理视为事物的三要素，象数学实质上也就是中国古人对象、数、理这三者之间，特别是象数与理之间的关系的认识。可以给象数学下这样的定义：所谓象数学，就是指通过对天地万物之象与数的分析推演来研究其产生、存在和运动变化之原理的一门学说，或者说是关于支配天地万物象数之理的学说，

什么是“理”？“理”在中国古代学术中有多种意义，我们在这里所说的“理”是指客观事物产生、存在、运动变化的原理，包括定律或规律、必然性或规定性、法则或准则、因果联系等；“理”有时又称为“道”、“原”。“理”的这种意义可以从下列引语中反映出来。清代王夫之云：

万物皆有固然之用，万事皆有当然之则，所谓理也。（《船山遗书·四书训义》）

这里的“理”指事物的固有属性和必然性。清代钟陵云：

为寒热风雨生成万物者，气也；其往来代谢流行不已者，数也。而所以然者，理也。（《颜习斋先生言行录·齐家第三》）

这里的“理”指事物生成变化之所以然，即因果联系。清代黄宗羲云：

若有界限于其间，流行而不失其序，是即理也。

(《孟子师说》)

这里的“理”指事物运动变化的规定性或定律。他又说：

天地间只有一气，其升降往来，即理也。……气若不能自主宰，何以春而必夏，必秋，必冬哉！草木之荣枯，寒暑之运行，地理之刚柔，象纬之顺逆，人物之生化，夫孰使之哉！皆气之自为主宰也。以其能主宰，故名之曰理。(《明儒学案·崇仁学案》)

这里的“理”指气的运动规律及其对事物的作用规律。明代罗钦顺云：

理果何物也哉？盖通天地，亘古今，无非一气而已。气本一也，而一动一静，一往一来，一阖一辟，一升一降，循环无已，积微而著，由著复微，为四时之温凉寒暑，为万物之生长收藏，为斯民之日用彝伦，为人事之成败得失，千条万绪，纷纭胶，而卒不可乱，有莫知其所以然而然，是即所谓理也。(《困知记》卷上)

理只是气之理，当于气之转折处观之。往而来，来而往，便是转折处也。夫往而不能不来，来而不能不往，有莫知其所以然而然，若有一物主宰乎其间而使之然者，此理之所以名也。(《困知记》续卷上)

罗氏这里所说的“理”也是指运动变化的规定性、必然性。

以上几例引文中所出现的“理”虽然在意义上略有区别，但都属于象数学中“理”概念的范围。从上述引文中还可以看出，无论是事物的运动变化还是“理”往往都离不开“气”。“气”是象数学中最重要的范畴。象数学认为，宇宙间一切物质的存在形式不外乎两种，一种是无形之“气”，另一种是有形之“物”。明代医学哲学家张介宾云：

故气之为物，聚而有形；物之为气，散归无象。

（《类经附翼·医易》）

意思是说，气凝聚起来而形成有形质的物，物消散而成为无形无象的气。气和物是自然界物质存在的两种基本形式，气是精细稀微而不能为人所见的物质，物则是有可见形态的物质。由此可以知道，自然界的物质运动变化也就包括着气的运动变化和物的运动变化，因而“理”也就包括气的运动变化原理和物的运动变化原理。物是有形有象的，因此物之理自然属于象数之理；而气是无形无象的，那么气的理是否就不是象数的理呢？象数学认为，气不仅是构成一切有形之物的基本材料，而且也是支配事物运动变化的根本力量；气的运动变化正是有形有象之事物生成及其运动变化的根本原因，世界上之所以有各种各样的事物存在及其运动变化之象乃是由于有气和气的运动变化；因此，气的运动变化之理不仅理所当然地属于象数之理，而且象数之理还主要就是气之理。

如果把气也考虑进来，则象数学所研究的对象和内容就不仅仅是象、数和理，而是象、数、气、理。所以，更准确地说，象数学是关于象、数、气、理之间的相互关系的学说。

象数是可以为人所感知的事物外在表现，它是具体的；而理是不能直接感知的事物规律，它是抽象的。象数与理的关系如北宋程颐所云：

理无形也，故因象以明理。（《河南程氏遗书》卷二

二上）

抽象的理无形可见，它通过物象而表现出来。明清之际的方以智也说：

为物不二之理隐不可见，质皆气也，征其端倪，不

离乎象。彼扫器言道、离费穷隐者偏权也。(《物理小识·天类·象数理气征几论》)

故性命之理，必以象数为征，未形则无可言，一形则上道下器分而合者也。(《物理小识·总论》。)

也就是说，理为形而上之道，象数为形而下之器，理必须通过象数才得以表现出来，理也只能通过象数才能为人所掌握。

气虽然也是无形的，但它是物质，而理是物质的属性，二者之间仍然有形而上与形而下的关系，正如宋代朱熹所云：

天地之间，有理有气。理也者，形而上之道也，生物之本也；气也者，形而下之器也，生物之具也。是以人物之生，必禀此理，然后有性；必禀此气，然后有形。(《朱子大全集·答黄道夫》)

物（即象数）与气都是形而下的，理是形而上的。不过，由于气是无形无象的，人们不能直接认识气，对气的认识也要通过象数，从而象数就不仅仅是理的表现，也是气的表现。在这种意义上，象数是象数学研究的对象或依据，而理和气都是象数学研究的内容。当然，象数学研究气也是从理的角度来进行的，而实际上气在象数学中往往也代表着气之理。

对于理、气、象、数之间的关系，清·王希孟云：“象数不离阴阳。”(《理数合解·三易探原》。)“阴阳”指阴阳二气之理也，有象数则有阴阳之理。王氏又云：

物象者，理气发现可见之迹耳。理者气之主，气者象之充，物象非理气不生，理气非物象不显。(《理数合解·理性释疑》)